

用好组织处理措施 督促领导干部始终忠诚干净担当

——中央组织部负责人就印发《中国共产党组织处理规定(试行)》答记者问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中国共产党组织处理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规定》)。《规定》公开发布之际,中央组织部负责人就《规定》制定印发和贯彻执行等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请您介绍一下制定《规定》的背景和意义?

答:组织处理是教育干部、管理干部的必备手段,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措施。近年来,许多党内法规都对组织处理工作提出了要求,各级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坚持从严管理监督干部,在组织处理工作方面也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但从实践看,组织处理在方式、程序、要求等方面还缺少统一规定,工作还不够规范。为进一步加强组织处理工作,推进组织处理与纪律处分、法律责任追究有机衔接,构建更加完备的干部管理监督制度体系,党中央加强顶层设计,将制定组织处理制度纳入了党内法规制度规划。中央组织部会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认真总结经验,深入开展调研,广泛听取意见,研究起草了《规定》。《规定》是第一部专门就组织处理作出全面规定的党内法规,为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从严管理监督干部,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提供有力保障。

问:请介绍一下《规定》的总体考虑和主要内容?

答:制定《规定》主要有4个方面

考虑:一是鲜明体现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从严管理监督干部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惩处为主基调,突出政治监督要求,坚决处理对党不忠、从政不廉、为官不为、品行不端的干部。二是突出重点,以领导干部为主,着眼解决干部队伍存在的突出问题。三是坚持精准科学、规范有效,力求做到界定清晰,要求明确,便于执行。四是注重制度衔接,与有关法律法规相协调。

《规定》共十九条,主要包括4个方面内容:一是明确了组织处理的指导思想、方式、原则、适用对象等。二是明确了组织处理的适用情形,以及不予或者免予组织处理的情形。三是对组织处理的程序、影响期、申诉、纠正等作了规定。四是对组织处理文书材料制作保管,受到组织处理干部的后续管理、重新使用等作了规定。

问:《规定》对组织处理的概念和方式作了明确,请介绍一下有哪些主要考虑?

答:组织处理是我们党长期使用的一种干部管理监督措施,在一些法规文件中都有体现,但一直未对概念作出完整的界定,对包括哪些具体方式的认识也不尽相同。《规定》认真总结组织处理工作经验,与有关党内法规相衔接,将组织处理界定为党组织对违规违纪违法、失职失责失范的领

导干部采取的岗位、职务、职级调整措施,包括停职检查、调整职务、责令辞职、免职、降职。其中,“违规违纪违法、失职失责失范”概括了需要给予组织处理的问题情形,“岗位、职务、职级调整”体现了组织处理的职务相关性,“停职检查、调整职务、责令辞职、免职、降职”涵盖了组织处理方式。诫勉和引咎辞职没有列为组织处理方式,主要是考虑是诫勉在有关规定中明确为日常管理监督方式,引咎辞职有领导干部主动担责涵义。这两种方式虽没有列为组织处理方式,但均可以依据其他相关法规执行。

问:《规定》的适用对象和适用情形有哪些?

答:《规定》适用对象为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群团组织中担任领导职务的党员干部。非中共党员领导干部、不担任领导职务的干部,以及国有企业中担任领导职务的人员参照执行。《规定》明确了组织处理的16种情形及兜底情形,将政治监督放在首位,聚焦突出问题,体现鲜明导向,涵盖了干部政治表现、履行职责、工作作风、遵守组织制度、道德品行及廉洁自律等方面。同时,贯彻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精神,明确规定对符合“三个区分开来”要求的失误过失,可以不予或者免予组织处理。

问:组织处理的职责分工和程序要求有哪些?

答:按照党管干部原则,《规定》明确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按照干

部管理权限履行组织处理职责。有关机关、单位在执纪执法、日常管理监督等工作中发现领导干部存在需要进行组织处理的情形,应当向党委(党组)报告,或者向组织(人事)部门提出建议。

在组织处理程序方面,《规定》明确对领导干部进行组织处理,按照调查核实、提出处理意见、研究决定、宣布实施4个环节进行。坚持党委(党组)领导、分级负责,实事求是、依规依纪依法等原则,组织(人事)部门根据调查核实情况或者执纪执法等机关认定结果、有关建议,以及领导干部一贯表现、认错悔改等情况,综合考虑主客观因素,研究提出组织处理意见报党委(党组)研究决定。

问:领导干部受到组织处理后,对重新担任领导职务、进一步使用或者提拔任用,以及评优评先等有哪些影响?

答:《规定》明确,领导干部受到组织处理后重新担任领导职务、进一步使用或者提拔任用有不同的影响期:受到调整职务处理的,1年内不得提拔职务、晋升职级或者进一步使用;受到责令辞职、免职处理的,1年内不得安排领导职务,2年内不得担任高于原职务层次的领导职务或者晋升职级;受到降职处理的,2年内不得提拔职务、晋升职级或者进一步使用。受到组织处理的领导干部,当年不得评选各类先进。受到调整职务处理的,当年年度考核不得确定为优秀等次;受到责令辞职、免职、降职处理的,当年年度考核只写评语不确定等次。据新华社3月28日电

江苏推进物流达标县建设 让居民不出村就能取快递

据新华社南京3月28日电 居民不出村就可以拿到快递,乡村快递配送时间由3天左右缩短到一两天,物流时效提高50%以上,物流成本下降20%左右……在江苏农村,随着物流达标县的建设,越来越多居民将享受到这样便捷的乡村物流网络服务。

记者从江苏省交通运输厅获悉,近日,当地印发《关于明确2021年度农村物流达标县建设计划的通知》,全省农村物流达标县建设全面启动。

2020年9月,江苏省提前完成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实现行政村双车道四级公路全通达。以此为基础,江苏省深化交通运输与邮政快递融合,明确提出到2025年,全省所有县(市、区)基本完成农村物流达标县建设。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副厅长丁峰表示,农村物流达标县建设之前江苏已打造部分农村物流示范县。此次开展农村物流达标县建设,目的是将农村物流示范县好的做法、好的经验推广到全省,促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助力乡村振兴,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

江苏出台13项硬举措 加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

据中国江苏网28日消息《2021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方案》近日出台。《方案》以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健全维权援助服务机制、探索建设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重要时段执法监管等13项硬举措,全面部署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

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将加快推进国家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江苏分中心建设,进一步加强业务体系和服务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海外知识产权保护专家顾问制度;拓宽海外知识产权信息收集渠道,及时向相关企业发布涉外知识产权动态信息,加强全省涉外知识产权纠纷典型案例收集与研究,及时发布案件动态信息,指导企业建立涉外知识产权风险预警应急机制,防范知识产权风险。

强化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将落实十二省(市)、长三角地区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加强跨区域办案协作;加强与法院协作,通过共同开展案情分析、案例研讨等方式,交流探讨专利、商标侵权纠纷行政裁决疑难复杂问题,进一步统一行政裁决与司法审判标准与尺度。

健全维权援助服务机制,将优化维权援助机构布局,在县(市、区)建设一批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服务分支机构,进一步拓宽维权援助工作覆盖面;健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纠纷调解、侵权判定、检验鉴定等服务体系。

我省小额诉讼适用门槛调整

28958元以下“小案”一审终审

据中国江苏网28日消息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日前对外发布关于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理民事案件标的限额的通知,明确自2021年3月26日起,全省各基层人民法院及其派出人民法庭、南京海事法院新受理的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争议不大、标的额在人民币28958元以下(含28958元)的简单民事、海事、海商案件,适用小额诉讼程序。

新《民事诉讼法》增设的小额诉讼制度是与普通程序、简易程序并列的独立诉讼程序,适用于标的额较小、案情简单的金钱给付纠纷。该程序实行“一审终审”,当事人不得提出上诉。根据民诉法规定,“小额”认定标准是各省区市以上年度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30%为限。去年,江苏小额诉讼标的额为25406元以下,根据《江苏统计年鉴(2020)》发布的2019年度江苏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数额,江苏高院确定今年“小额”认定标准。



昨日,观众在西藏百万农奴解放纪念馆参观。作为我国唯一一座关于废奴运动的纪念馆,西藏百万农奴解放纪念馆是集中反映中国共产党带领西藏各族人民进行伟大民主改革,百万农奴翻身得解放的大型综合性主题展馆。

新华社照片

迎接尽接、梯次推进,共筑免疫长城 全国新冠疫苗累计接种超1亿剂次

据新华社北京3月28日电 28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正式宣布,截至3月27日24时,全国累计报告接种新冠病毒疫苗超过1亿剂次。国家卫健委官网也第一时间发布各地累计接种最新数据为10241.7万剂次。自3月24日我国启动新冠疫苗接种“日报制”以来,每日

新增接种均超300万剂次。中国疾控中心免疫规划首席专家王华庆表示,国家卫健委已组织国家免疫规划专家咨询委员会制定出台了《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技术指南》,供预防接种单位在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过程中遵守。

针对新冠病毒灭活疫苗2剂接种间隔问题,《指南》明确,建议2剂之间

的接种间隔大于等于3周,第2剂在8周内尽早完成接种。关于不同疫苗产品能否替换的问题,《指南》建议用同一个疫苗产品完成接种,如遇疫苗受种者异地接种等特殊情况,无法用同一个疫苗产品完成接种时,可采用相同种类的其他生产单位的疫苗产品完成接种。

国家卫健委疾控局副局长吴良有在

发布会上表示,下一步将继续做好重点地区、重点人群的接种工作,一方面拓展接种服务能力,优化疫苗配送流程,提高流转和运输效率,科学安排疫苗周转数量,不得积压库存,通过多种方式增加接种点和接种台数量,满足群众接种需求;另一方面将加强部门联动,协调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加强疫苗保障供应。

新冠病毒变异加速,中国疫苗有效性会受影响吗?

——相关主管部门和业内权威专家回应来了

近日,广东、山东等地相继报告发现新冠病毒突变株。世卫组织预计,未来会出现更多变异。公众高度关注:新冠病毒若加速变异,会对我国自主研发产生多大影响?有效性会下降吗?中国是否已经开展新一轮针对突变株的疫苗研发?新华社记者就此采访了相关主管部门和业内权威专家。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科研攻关组疫苗研发专班专家组副组长、中国工程院院士王军志表示:“目前,我们还没有发现新冠病毒的变异株对我国附条件上市的新冠疫苗保护率产生明显

影响。但病毒长期传播可能会产生多个突变的积累,而积累到一定程度就会出现影响疫苗保护力的风险,这个风险是存在的。”

目前多个中国疫苗生产企业和研发团队都已部署了针对变异病毒的研发。

国药集团中国生物副总裁张云涛在28日举行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表示,国药集团中国生物两款灭活疫苗,利用在国内和海外Ⅱ期、Ⅲ期临床试验后的血清,对包括在南非发现的和在英国发现的毒株,还有国内不同地区、不同流行区发现

的10多个毒株进行了交叉综合试验,结果显示,两款灭活疫苗产生的中和抗体对这些毒株都有很好的中和作用,“目前正在巴西、津巴布韦发现的毒株我们正在进行中和试验监测,我们在持续推进变异株疫苗研发”。

北京科兴中维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尹东东介绍,为了防患于未然,目前公司已经启动变异株的疫苗研究。未来,若病毒变异加速到一定程度,一种可能是在现有疫苗基础上增加一个变异株的抗原构成,变成二价疫苗;另一种可能是,在注射现在疫苗的两针之后,再注射一针针

对新变异毒株的加强针。“过去一年,我国新冠病毒疫苗的研发审批流程基本已经理顺,与此前相比,针对变异毒株的研发周期会更短,效率会更高。”尹东东说。

中国军事科学院军事医学研究院陈薇院士团队在腺病毒载体疫苗附条件上市后持续追踪着疫苗的安全性反馈,也在跟踪疫苗对新出现变异株的有效性。“我们在分析变异株的数据,用试验验证它们对现有疫苗的交叉反应作用,也早已启动针对变异株的疫苗研发。这个疫苗不一定用得上,但宁可备而不用,不能用而不备。”陈薇说。据新华社3月28日电

特别提醒!2020年11月3日起,本栏目内容现场办理地址迁移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南通市世纪大道8号)1楼窗口,南通市政务服务大厅窗口自11月3日起停止办理相关业务。线上办理可微信搜索小程序“南通报业遗失公告办理”,联系电话:0513-85118889。

遗失公告

▲徐玉怡遗失出生医学证明,证号:O320951510,声明作废。

▲南通市崇川区好来家常菜馆遗失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税号:340222197812063816,声明作废。

▲南通市医师协会遗失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20600510009347R,声明作废。

▲石佑兵遗失由南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发的建设工程系

列施工(管理)专业工程师资格证书,编号:129130084,批准文号:通人社专(2012)71号,批准日期:2012年9月26日,声明作废。

▲石建遗失职工养老保险手册,身份证号码:32062219700519747X,证号:45142,声明作废。

寻找弃婴(弃儿)
生父母公告
2013年12月14日
5时在海门区四甲

线上办理
请扫码

镇大余桥北侧捡拾女性弃婴一名,姓名:张锦斐,出生日期(或者估计年龄):2013年12月14日,身体健康。随身携带物品有裹在婴儿身上的棉袄和篮子,再无其它。

请孩子的亲生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持有效证件与南通市海门区民政局收养登记处联系,联系电话:82105670,联系地址:南通市海门区长江南路777号。即日起60日内无人认领,孩子将被依法安置。

南通市海门区民政局
2021年3月26日

旧房拆除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名称:南通海迪新材料有限公司、海门市禾丰化学肥料有限公司和海门贝斯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旧房拆除项目

二、工程概况:旧房拆除工程,面积约为36325.04平方米;招标控制价为:428.64万元(118元/平方米×36325.04平方米=428.64万元)详见招标文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独立法人资格和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四、递交投标文件、开标地点:南通市海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详见招标文件。

五、招标文件领取网址:<http://ggzyjy.nantong.gov.cn/>

招标人:南通市海门区三厂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陆先生,13813763800。

代理:南通市天佑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陈女士,19952657723。

2021年3月29日

据新华社纽约3月27日电 包括纽约、旧金山、洛杉矶、芝加哥、亚特兰大和华盛顿特区等在内的美国数十个城市在27日举行集会和游行,抗议针对亚裔的种族歧视和仇恨犯罪。

美国“即刻行动制止战争消除种族主义”联盟网站说,美国当日有超过25个州60多个城市举行了集会和游行活动。

当天下午,在纽约市皇后区法拉盛广场,记者看到约有200名来自不同种族的民众,举着反对种族主义和暴力的标语,高喊口号,多名人士还讲述了曾遭受歧视的经历。随后,集会人群在当地警察陪护下进行游行示威。

法拉盛国际高中教师乔丹·沃尔夫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亚裔美国人是他的邻居、朋友,也是他的学生,亚裔美国人值得以受尊敬的方式对待并得到安全。他说,在纽约的每个人都应该感到安全,没有理由仇恨别人或说尖刻无情的话。

美国新冠疫情暴发以来,针对亚裔的种族歧视和仇恨犯罪不断升级。美国佐治亚州亚特兰大地区16日发生3起枪击案,造成包括6名亚裔女性在内的8人死亡。